

112

校企合作协议书

甲方：广东理工职业学院

乙方：广州市路由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为了促进学院教学与生产实际相结合，培养具有实用技能的人才，满足企事业对人才技能的需求。经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建立双方在人才培养、科技开发等方面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特签定如下协议：

1. 甲方在乙方建立实习基地，作为“计算机网络技术”、“计算机信息管理”、“计算机应用”、“软件技术”“多媒体技术”等专业的校外实习基地，将在乙方挂牌“广东理工职业学院校外实训基地”。乙方每年接受实习学生人数和专业根据当年具体业务情况商定。
2. 甲方学生在乙方实习期间，由乙方工程技术人员负责指导。甲方协助进行管理，实习结束后，由乙方根据学生表现给出评语和实习成绩。
3. 甲方学生在乙方实习期间，应接受乙方管理，遵守乙方规章制度和工作纪律，如有违反乙方有关规定，乙方可对违规学生做出纪律处分并通报给甲方。乙方可终止违纪学生实习，退回甲方，其实习成绩视为不及格。
4. 在实习期间，若学生参加工程项目，乙方应根据情况按乙方规定给予实习学生适当的补贴费用。
5. 甲方学生在乙方实习时间长短由甲方和乙方商定。



6. 甲方应教育学生遵守乙方单位的有关工作纪律，保守企业商业和技术秘密，不得擅自摘录和复制数据资料。

7. 甲方教师根据乙方需要，承担乙方科研开发项目，具体项目另行签定项目合同。甲方根据需要，每学期聘请乙方工程技术人员作为甲方兼职教师，指导学生实践性课程，为学生做 1-2 次学术讲座，甲方按规定付给乙方相应的报酬。

8. 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9. 本协议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广东理工职业学院



乙方：广州市路由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代表：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representative of Guangdong Polytechnic College.

日期：

2010.10.20

联系地址：广东省中山市五桂山

职业教育园区

电话：

代表：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representative of Guangzhou Ruyou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Co., Ltd.

日期：

2010.10.20

联系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寺右

新马路八号之一

电话：

